

华兴证券价值精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季度报告

(2025 年第一季度)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编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04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3月31日

第二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名称：	华兴证券价值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类型：	混合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	2022年08月01日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2,728,801.49
投资目标：	在追求资产长期安全的基础上，为投资人获取稳健的投资收益。
固定管理费：	本集合计划固定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每日计算，逐日累计，每季度支付一次。
托管费：	本集合计划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02%年费率计提，每日计算，逐日累计，每季度支付一次。
业绩报酬：	本集合计划不提取业绩报酬。

管理人：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第三节 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利润	133,329.31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27,355.95
期末资产净值	2,578,100.71
期末每份额净值	0.9448
期末每份额累计净值	0.9448

二、集合计划累计每份额净值增长率走势图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03 月 31 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0.9448 元，累计单位净值 0.9448 元，本期集合计划收益率增长 5.46%。

二、投资经理简介

刘凯，华东理工大学，金融学硕士。2021 年加入华兴证券资产管理事业部任权益研究员，具有 7 年权益研究相关经验。历任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上海枫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市场回顾和投资操作

2025 年一季度，全球宏观经济在加息周期和贸易摩擦升级的影响下，整体呈现增长走弱态势，并带来了全球经济和产业格局的新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在经济内在韧性和去年三四季度连续出台一系列有力政策的共同作用下，国内经济延续复苏态势，企业经营状况普遍好转，市场情绪和估值都得到了明显修复。

2025 年第一季度，国内 A 股市场各指数先抑后扬，上证指数、沪深 300、创业板指涨跌幅分别为-0.48%、-1.21%、-1.77%。申万一级行业指数涨跌幅居前 5 位的依次为有色金属、汽车、机械设备、计算机、钢铁，涨跌幅分别为 11.96%、11.40%、10.61%、7.62%、5.64%；居后 5 位的依次为煤炭、商贸零售、石油石化、建筑装饰、房地产，涨跌幅分别为-10.59%、-8.22%、-5.90%、-5.88%、-5.83%。

报告期内本产品坚持买入并持有低估值并且价值修复的公司，结合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研究选股方法，本产品配置了能提供安全垫的红利高股息股票以及精选价值修复的股票，力求为投资者创造稳健的投资回报。

2、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展望今年二季度，存量政策将持续释放红利，增量政策工具储备充足，且政策面对支持经济向好发展的意图非常明确，这既有利于巩固当前经济回升基础，也为后续发展积蓄动能。

2025 年 4 月 2 日，美国政府对包括中国在内的多国计划实施“对等关税”政策。4 月 4 日，中国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发起了反制措施，对原产于美国的所有进口商品加征对等关税；此外中国还对部分稀土元素实施出口管制，并启动《不可靠实体清单》制度，限制高通、苹果等美企在华市场准入。中国是超大规模经济体，面对美国的关税霸凌冲击，具有强大的抗压能力。

未来本产品将继续买入低估值并且价值修复的公司，结合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研究选股方法，配置能提供安全垫的红利高股息股票以及精选价值修复的股票，力求为投资者创造稳健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和风险控制

1、主要投资风险

1.1 科创板股票相关投资风险

（1）公司风险：科创板企业普遍具有技术新、前景不确定、业绩波动大、风险高等特征，企业上市后的持续创新能力、主营业务发展的可持续性、公司收入及盈利水平等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可能存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未能连续盈利、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尚未盈利、有累计未弥补亏损等情形，以及上市后仍无法盈利、持续亏损、无法进行利润分配等情形，从而影响资产管理计划的收益而产生风险。

（2）价格波动风险：科创板企业市场可比公司较少，发行定价难度较大，上市后可能存在股价波动的风险，且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的前 5 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 20%，存在价格波幅较大而导致亏损的风险。

（3）差异风险：科创板股票在发行规则、报价要求、交易机制、临时停牌情形和严重异常波动股票核查制度、特别表决权机制、股权激励制度等方面与上交所主板市场股票交易存在差异；且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速度更快；退市情形更多，执行标准更严；可能影响资产管理计划的收益而产生风险。

（4）政策风险：红筹公司注册地、境外上市地等地法律法规对当地投资者提供的保护，可能与境内法律为境内投资者提供的保护存在差异；科创板股票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或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具有一定的政策风险。

1.2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投资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于创新型中小企业，在发行、上市、交易、退市等方面的规则与其他交易场所存在差异，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须承受与之相关的特有风险。

（1）中小企业经营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为创新型中小企业，该类企业往往具有规模小、对技术依赖高、迭代快、议价能力不强等特点，抗市场风险和行业风险能力较弱，存在因产品、经营模式、相关政策变化而出现经营失败的风险；另一方面，部分中小企业可能尚处于初步发展阶段，业务收入、现金流及盈利水平等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或面临较大波动，个股投资风险加大。

因此，本计划在追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带来收益的同时，须承受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中小企业不确定性更大的风险，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面临无法盈利甚至可能导致较大亏损的风险。

（2）股价大幅波动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在证券发行、交易、投资者适当性等方面与沪深证券交易所的制度规则存在一定差别，包括北交所竞价交易较沪深证券交易所设置了更宽的涨跌幅限制（上市后的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 30%），可能导致较大的股票价格波动。

（3）企业退市风险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退市制度，上市企业退市情形较多，一旦所投资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进入退市流程，有可能退入新三板创新层或基础层挂牌交易，或转入退市公司板块，本计划可能无法及时将该企业调出投资组合，从而面临退出难度较大、流动性变差、变现成本较高以及股价大幅波动的风险，可能对本计划造成不利影响。

（4）流动性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投资门槛较高，初期参与的主体可能较少；此外，由于北交所上市企业规模小，部分企业股权较为集中，由此可能导致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弱，若投资者在特定阶段对个券形成一致预期，由此可能导致本计划面临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5）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完善，或者补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可能对计划投资运作产生影响，或导致本计划投资运作相应调整变化。

1.3 金融衍生品投资风险

（1）投资于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期权等金融衍生品时，由于金融衍生品的高杠杆性等特征，对金融衍生品的投资具有较高的风险，若行情向不利方向剧烈变动，本资产管理计划可能承受超出保证金甚至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本金的损失。

（2）相关交易所实行保证金制度、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涨跌停板制度、持仓限额和大户持仓报告制度、风险准备金制度以及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

定的其他风险管理制度。本资产管理计划可能因保证金不足而被采取限制开仓、强制平仓，导致无法规避对冲系统性风险，进而可能给本资产管理计划造成重大损失。

（3）相关交易所可能对交易品种的套期保值或套利实行额度管理，本计划如拟进行某交易品种的套期保值或套利交易的，可能因无法申请额度或无法及时获得额度而不能开展相关交易。

（4）相比于其他交易品种，金融衍生品的投资交易可能更加频繁，频繁操作将可能增加管理人、期货经纪人等相关方操作失误的可能性，存在操作风险。

1.4 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风险

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条款相对于普通债券和股票而言更为复杂，对这些条款研究不足导致的事件可能为本计划带来损失。例如，当可转换债券的价格明显高于其赎回价格时，若本计划未能在转债被赎回前转股或卖出，则可能产生不必要的损失。

1.5 所投资基金产品的风险

本集合计划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计划管理人对发行基金产品公司的内控信息获取不全，控制力不强，并且所投资基金产品的投资经理的知识、经验、判断、决策、技能等，会影响其对信息的占有和对经济形势、金融市场价格走势的判断，如变更投资经理、投资经理判断有误、投资经理的行为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获取信息不全、或对投资工具使用不当等影响基金产品的收益水平，从而产生风险。

以上风险揭示的内容仅为本集合计划目前投资组合的主要风险，未能详尽列明投资者参与本集合计划所面临的全部风险和可能导致投资者资产损失的所有因素。

2、风险控制

2025 年第一季度，华兴证券针对本集合计划的运作特点，通过每日的风险监控工作以及风险预警机制，及时发现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状况，并提醒投资经理采取相应的风险规避措施，确保集合计划合法合规、正常运行。同时，本集合计划通过完善的风险指标体系和定期进行的风险状况分析，及时评估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各种风险，为投资决策提供风险分析支持，确保集合计划

运作风险水平与其投资目标相一致，以实现本集合计划追求中长期内资本增值的投资目标。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未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状况，也未发生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第五节 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市值（元）	占总资产比例
股 票	1,522,735.19	58.79%
债 券	-	-
基 金	-	-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合计	463,435.82	17.89%
其他资产	604,123.61	23.32%
合 计	2,590,294.62	100.00%

第六节 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期初份额总额	2,728,801.49
报告期间总参与份额	-
红利再投资份额	-
报告期间总退出份额	-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2,728,801.49

第七节 重要事项提示

一、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相关事项

- 1、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与本集合计划相关的诉讼事项。
- 2、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地址未发生变更。
- 3、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及分管资产管理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资产管理业务受到任何处罚。

二、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中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的参与情况

投资者类型	数量	持有份额	占产品份额比例
机构	-	-	-
个人	3	1,792,168.94	65.68%

三、本集合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资产总值①	资产净值②	杠杆率（①/②）
2,590,294.62	2,578,100.71	1.00

四、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间未进行收益分配。

五、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变更情况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间未发生投资经理变更。

六、1、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间无一般关联交易。

2、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间无重大关联交易。

七、本集合计划其他相关事项

1、华兴证券价值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条款变更公告

<https://am.huaxingsec.com/upload/pdf/1742979742310-hxzqjzjx1hjhzcgljhzcgllhttkbggg.pdf>

2、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动的信息披露公告

<https://am.huaxingsec.com/contents/2025/2/26-8909137daf154ccdb2140fef4028f1fe.html>

第八节 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网址：<https://am.huaxingsec.com/>

热线电话：400-156-8888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30日

